

房地产估价报告

项 目 名 称：安康市紫阳县城关镇环城路马槽地段一
套住宅房地产估价报告

委 托 方：安康市中级人民法院

案 号：（2019）陕09鉴168号

案 由：安康市紫阳县人民法院关于紫阳县康宏
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张双捷、沈大义借
贷纠纷一案

受 托 方：陕西公信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估 价 人：刘爱林（注册号 4220090062）

李战雄（注册号 6120040005）

价 值 时 点：2019年06月20日

估价作业日期：2019年06月20日—07月02日

估价报告编号：陕公信房评（2019）安法字第0013号



致估价委托人函

安康市中级人民法院：

根据《安康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技术室司法鉴定委托书》((2019)陕09鉴168号)委托，我公司经过实地查勘和市场调查，遵照《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国家标准《房地产估价规范》等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和科学的评估原则，依据科学的评估理论、标准、方法和程序，组织评估小组对张双捷、沈大义所属安康市紫阳县城关镇环城路马槽地段住宅房地产(房屋产权证号：6359号)进行了价值评估。经现场查勘、综合分析、认真计算、严格审查，确定价值时点2019年06月20日，估价目的为司法处置所涉及的房地产提供市场价值参考依据：

- 1、房屋总建筑面积：131.80平方米；
- 2、房地产评估单价：3360元/平方米；
- 3、房地产评估总值：¥44.28万元；

大写(人民币)：肆拾肆万贰仟捌佰圆整。

估价报告使用人在使用本报告之前须对报告全文，特别是对“估价的假设和限制条件”认真阅读以免使用不当，造成损失。估价的详细结果、过程及有关说明，请见《估价结果报告》。

陕西公信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战雄

2019年07月02日



目 录

一、致估价委托人函.....	2
二、估价师声明.....	4
三、估价的假设和限制条件	6
四、估价结果报告.....	9
五、附件.....	20



估价师声明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根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职业道德，在此郑重声明：

1、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在本估价报告中对事实的说明是真实、准确、完整的，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2、本估价报告中的分析、意见和结论是注册房地产估价师自己独立、客观、公正的专业分析、意见和结论，但是受到本估价报告中已经说明的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

3、注册房地产估价师与本估价报告中的估价对象没有现实或潜在的利害关系，与估价委托人及估价利害关系人没有利害关系，也对估价对象、估价委托人及估价利害关系人没有任何偏见。

4、注册房地产估价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50291-2015《房地产估价规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50899-2013《房地产估价基本术语标准》进行分析，形成意见和结论，撰写本估价报告。

5、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已对本估价报告中的估价对象进行了实地查勘，但仅限于对评估标的物外观和使用状况。注册房地产估价师不承担对评估标的物建筑结构、质量进行调查的责任和其他





被遮盖、未暴露及难于接触到部分进行检视的责任。

6、本次所有参加估价的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对其职业道德、专业胜任能力和勤勉尽责估价等做出郑重的承诺和保证。

7、没有人对本估价报告提供了重要专业帮助。

8、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若干问题的规定》（法释〔2018〕15号），当事人在收到报告后五日内，若有异议，提出书面相关资料，逾期或未提出书面资料者，则视为无异议。

参加估价的注册房地产估价师

姓名	注册号	签名	签名日期
刘爱林	4220090062		2019年7月2日
李战雄	6120040005		2019年7月2日



估价的假设和限制条件

一、一般假设

1、本次评估资料由安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我们对资料记载的权属、面积、用途等进行了审慎检查，但未予以核实。估价委托人提供的上述资料是此次估价的重要依据，估价委托人应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在此亦提醒报告使用者对估价对象的产权及权益（含他项权利等）状况再次予以核实。

2、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对房屋安全、环境污染等影响估价对象价值的重大因素给予了必要关注，无理由怀疑估价对象存在安全隐患，但无相应的专业机构进行鉴定、检测，假定估价对象房屋质量等是合格的。

3、估价对象在价值时点的房地产市场为公开、平等、自愿的交易市场，既满足以下条件：

- (1) 交易双方自愿的进行交易；
- (2) 交易双方处于利己动机进行交易；
- (3) 交易双方精明、谨慎行事、并了解交易对象、知晓市场行情。
- (4) 交易双方有充裕的时间进行交易；
- (5) 不存在买者因特殊兴趣而给予附加价。

4、估价对象权属是完整的、合法的，可在市场上进行自由的



交易，未出现任何方式的使估价对象强迫出售的情况，既没有司法机关、行政机关禁止其交易的情形。出售时不附带任何他项权、租赁权、优先购买权，售后回租，以及其他类似的可能影响其正常交易价格的权利约束和特殊条款。

5、房地产的正常评估价值，是在价值时点正常的经济环境下，在正常的市场价格基础上的评估价格。考虑到未来市场变化风险和短期强制处置等因素对房地产价值的不利影响，在短期强制处置的情况下，潜在购买群体受到限制、心理排斥、营销策略以及需支付拍卖佣金等因素影响，最可能实现的价格一般比公开市场的价格要低。

二、背离事实假设

根据委托人提供的资料，估价对象于价值时点已被安康市紫阳县人民法院查封。由于本次估价目的是为委托方司法处置所涉及的房地产提供市场价值参考而评估其在没有权利负担情况下的市场价值，因此本次评估不考虑估价对象已经存在的查封权利限制及房地产原有的担保物权和其他优先受偿权对评估对象的影响。

三、估价报告使用限制

1、房地产的正常评估价值，是在价值时点正常的经济环境下，在正常的市场价格基础上的评估价格。考虑到未来市场变化风险和短期强制处置等因素对房地产价值的不利影响，在短期强制处置的情况下，房地产的处置价格一般要低于房地产的正常市场价格。



2、本报告仅供委托方用于报告所列明的目的使用,用于其他与本评估目的无关的经济行为无效。

3、本估价报告专为估价委托人所使用,未经本估价机构同意,不得向委托方和评估报告审查及使用部门以外的单位或个人提供;本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及任何参考资料内容均不允许在任何公开发表的文件、通告或声明中引用,亦不得以其他任何方式公开发表。

4、本估价报告自出具之日一年内有效。但价值时点后,在报告有效期内估价对象的质量及价格标准发生变化,并对估价对象价值产生明显影响时,不能直接使用本估价结果;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评估。

5、本报告由陕西公信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6、本报告必须经估价机构加盖公章、注册房地产估价师签字后方可使用,估价机构仅对报告的原件承担责任,对任何形式的复制件概不认可且不承担责任。

陕西公信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9年07月02日



房地产估价结果报告

一、估价委托人

估价委托人：安康市中级人民法院。

二、估价机构

陕西公信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是经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具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西安市房屋管理局批准，具有房地产评估资格，资质等级：贰级，证书编号：陕房地评（2001）009号，法定代表人：李战雄。

三、估价对象简介

1、估价对象范围

估价对象位于紫阳县城关镇环城路马槽地段，总建筑面积为131.80平方米。本次估价范围包含房屋主体、室内固定装修、所分摊的土地使用权价值及建筑物所配套的给水、排水、供电、供气、有线、通讯等设施设备价值；不包含房屋室内家具家电等非房屋附属设施设备的价值。估价对象证载用途为住宅，实际用途为住宅，本次评估设定为住宅用途。

2、位置及环境状况

2019年06月20日我公司估价人员在本案申请人、执行法院的工作人员的带领下到达估价对象所在的紫阳县城关镇环城路马



槽地段，对估价对象进行了实地查勘，拍摄了能反映估价对象外观、内部状况及周边环境的照片，完成了实地查勘记录。

估价对象位于紫阳县城关镇环城路马槽地段，西、南近环城路。

估价对象位置示意图



区域内基础设施较完善，道路状况较好，交通便利；生活服务、娱乐等公共配套设施齐全，商服繁华度一般，环境条件好。

3、估价对象建筑物状况

估价对象建筑物位于安康市紫阳县城关镇环城路马槽地段住宅，该建筑物为砖混结构，约建成于2003年，总层数为八层（地上5层，地下3层），本次评估估价对象位于第8层（地上第5层）。至价值时点，估价对象水、电等公共配套设施齐全，在价



值时点建筑物维护较好。

4、评估对象状况

估价对象建筑物位于紫阳县城关镇环城路马槽地段，总建筑面积为 131.80 平方米，估价对象位于第 8 层（地上第 5 层）。每层三户，户型为三室两厅一厨两卫。西朝向，通风采光较好。室内已装修，地面瓷砖，墙、顶普通刷白；卫生间、厨房地面瓷砖，墙面瓷砖到顶，铝扣板吊顶。

至价值时点，估价对象使用状况良好，通上水、下水、电等设施。

5、权属关系

依据委托方提供的《安康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技术室司法鉴定委托书》（2019）陕 09 鉴 168 号》委托书关于紫阳县康宏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张双捷、沈大义借贷纠纷一案及陕西省紫阳县人民法院协助查询房屋登记档案通知书资料所示，本次评估对象安康市紫阳县城关镇环城路马槽地段住宅房地产，权属人张双捷、沈大义，房屋产权证号：6359 号，总建筑面积为 131.80 平方米。

根据委托方提供的资料显示，至价值时点，估价对象已被紫阳县人民法院查封。

四、估价目的

为紫阳县康宏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张双捷、沈大义借贷纠纷一案，确定司法处置所涉及的房地产提供市场价值参考依据。



五、价值时点

本次评估价值时点定为 2019 年 06 月 20 日，为估价师现场查勘日。一切取价标准均为价值时点有效的价格标准或加以修正。

六、价值类型

本次评估价值为安康市紫阳县城关镇环城路马槽地段住宅房地产，设定总建筑面积为 131.80 平方米，在价值时点 2019 年 06 月 20 日外部经济环境以及前述假设、限制条件下所体现的评估价值。

七、估价依据

（一）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
- 3、《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
- 4、《关于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若干问题的规定》；
- 5、《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变卖财产的规定》；
- 6、《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若干问题的规定》（法释〔2018〕15号）。

（二）技术标准及估价指导意见、信息等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50291-2015《房地产估价规范》；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50899-2013《房地产估价基



本术语标准》。

(三) 委托方提供的资料

1、《安康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技术室司法鉴定委托书》
((2019) 陕 09 鉴 168 号)；

2、陕西省紫阳县人民法院协助查询房屋登记档案通知书。

八、估价原则

本次估价遵守独立、客观、公正、合法、谨慎的基本原则下，结合估价目的对估价对象进行估价。具体依据如下估价原则：

1、独立、客观、公正原则

要求估价机构有完全独立性，估价机构和估价人员与估价对象及相关当事人没有利害关系，不受外部干扰因素影响，从实际出发，公平合理地进行估价。

2、合法原则

应以估价对象的合法取得、合法使用为前提进行。所谓合法，是指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当地政府的有关规定，其权益才能受法律保护，并体现其权益价值。本次评估对象所有权人通过合法途径取得房屋所有权，并按证载用途使用，符合合法原则。

3、价值时点原则

估价结果应是估价对象在价值时点的客观合理价格或价值。

4、替代原则

估价结果不得明显偏离类似房地产在同等条件下的正常价



格。同一供求范围内，在用途、规模、档次、建筑结构等方面类似的房地产之间具有相互影响作用，其价格会相互牵制而趋于一致。

5、最高最佳使用原则

应以估价对象的最高最佳使用为前提进行。在合法使用前提下，房地产只有在最高最佳使用状态下才能发挥最大效用。最高最佳使用应是法律上允许、技术上可能、经济上可行，经过充分合理的论证，能使估价对象产生最高价值的使用方式。

九、估价方法

房地产估价基本方法有比较法、收益法、成本法、假设开发法等，估价人员深入细致分析了估价对象的特点和实际情况，并研究了委托方提供的资料及估价人员所掌握的资料，结合实地查勘和市场调研的结果，可知估价对象其所处区域的房地产市场交易较为活跃，同类性质的房地产交易案例较多，故确定本次采用比较法估算估价对象的市场价值。

估价方法可用性分析如下：

1、比较法是选取一定数量的可比实例，将它们与估价对象进行比较，根据其间的差异对可比实例成交价格进行处理后得到估价对象价值或价格的方法。比较法适用的估价对象是同类数量较多、有较多交易且具有一定可比性的房地产，在同一供求范围内且在价值时点近期内房地产市场存在较多的交易量。本次估价对



象为住宅房地产，其同类型房屋周边市场的交易实例较多，故本次估价采用此方法。

2、收益法为预测估价对象的未来收益，利用报酬率或资本化率、收益乘数将未来收益转换为价值得到估价对象价值或价格的方法。收益法适用的估价对象是有收益或潜在收益性的房地产。至价值时点估价对象不具有收益性，故本次估价不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3、成本法为测算估价对象在价值时点的重置成本或重建成本和折旧，将重置成本或重建成本减去折旧得到估价对象价值或价格的方法。成本法适用于无市场依据或市场依据不充分而不宜采用比较法、收益法、假设开发法进行估价的情况下的房地产估价。根据成本法一般适用于评估可独立开发建设整体房地产的价值，成本法难以反映住宅房地产的价值，故本次不选用此方法。

4、假设开发法为求得估价对象后续开发的必要支出及折现率或后续开发的必要支出及应得利润和开发完成后的价值，将开发完成后的价值和后续开发的必要支出折现到价值时点后相减，或将开发完成后的价值减去后续开发的必要支出及应得利润得到估价对象价值或价格的方法。假设开发法适用于具有投资开发或再开发潜力的房地产估价，如可供开发的土地，在建工程、可重新开发、更新改造或改变用途的房地产等。本次估价对象为已建成使用的房产，不具备开发潜力，故本次估价不宜选用此方法。



比较法基本原理：比较法评估主要运用了替代原则，指在评估一宗房地产价格时，若附近地区有若干相近效用的房地产价格存在，可依据“替代原理”推断出估价对象的价格。

	交易因素	交易日期	区域因素	个别因素
	修正	修正	修正	修正
	100	()	100	100
评估价格=可比实例价格×	-----	×	-----	×
	()	100	()	()

估价对象为住宅房地产，采用市场比较进行估价。根据国家有关房地产估价的估价程序已实施了对委托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及产权状况必要的现场查勘与核实，进行了必要的市场调查以及必要的其它房地产估价程序。

十、估价结果



我公司经查勘估算，对比分析，严格审查，确认本次评估结果能客观反映估价对象所列明的目的，在价值时点所体现的市场公允价值，确定司法处置所涉及的房地产提供市场价值参考依据：

- 1、房屋总建筑面积：131.80平方米；
- 2、房地产评估单价：3360元/平方米；
- 3、房地产评估总值：¥44.28万元；

大写（人民币）：肆拾肆万贰仟捌佰圆整。



十一、估价人员

姓名	注册号	签名	签名日期
刘爱林	4220090062		2019年7月2日
李战雄	6120040005		2019年7月2日

十二、估价作业日期

本次估价作业时间为 2019 年 06 月 20 日—2019 年 07 月 02 日。

十三、报告应用的有效期

本报告评估结果有效期为壹年，即 2019 年 07 月 02 日-2020 年 07 月 01 日。

十四、市场背景分析

安康市地处祖国内陆腹地，陕西省东南部，居川、陕、鄂、渝交接部，位于东经 $108^{\circ} 00' 58'' \sim 110^{\circ} 12'$ ，北纬 $31^{\circ} 42' 24'' \sim 33^{\circ} 50' 34''$ 之间，南依巴山北坡，北靠秦岭主脊，东与湖北省的郧县、郧西县接壤，东南与湖北省的竹溪县、竹山县毗邻，南接重庆市的巫溪县，西南与重庆市的城口县、四川省的万源市相接，西与汉中的市的镇巴县、西乡县、洋县相连，西北与汉



中市的佛坪县、西安市的周至县为邻，北与西安市的户县、长安区接壤，东北与商洛市的柞水县、镇安县毗连。距省会西安市 160 千米。

2018 年，年末全市常住人口 266.89 万人，较上年增加 0.79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 129.76 万人，占 48.6%；乡村人口 137.23 万人，占 51.4%。

2018 年生产总值（GDP） 1133.77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123.25 亿元，增长 3.8%；第二产业增加值 626.80 亿元，增长 13.5%；第三产业增加值 383.72 亿元，增长 7.2%。一、二、三产业增加值占 GDP 的比重为 10.9 : 55.3 : 33.8。人均生产总值 42544 元，比上年增长 10.0%。全年全部工业实现增加值 493.80 亿元，比上年增长 15.0%，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5.2 %。全年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1648.77 亿元，比上年增长 22.0%。六大支柱产业完成总产值 1415.47 亿元，增长 21.2%全年全社会建筑业增加值 133 亿元，比上年增长 7.6%。房屋建筑施工面积 1445.71 万平方米，增长 18.4%。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比上年增长 16.1%。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增长 16.5%。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 129.92 亿元，比上年增长 38.4%；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屋施工面积 898.46 万平方米，下降 2.5%；商品房销售面积 152.35 万平方米，增长 5.4%；商品房待售面积 29.79 万平



方米，下降 16.8%。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32.68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0%。其中：限额以上企业（单位）实现零售额 218.99 亿元，增长 14.9%。

紫阳县位于陕西南部，位于东经 108° 06~43'，北纬 32° 08~49'。东与安康市汉滨区、岚皋县接壤，西与汉中市镇巴县毗邻，南与重庆市城口县、四川省万源市相连，北与汉阴县接壤。城关镇为县人民政府驻地。北距省会西安 195 公里，东距安康市 50 公里。全县辖城关、蒿坪、向阳、高桥、洞河、红椿、双桥、双安、高滩、毛坝、东木、焕古、汉王、瓦庙、麻柳、洄水、界岭 17 个镇 175 个行政村，人口 35 万，其中农业人口 30.9 万人，土地总面积 2204 平方公里。

2018 年，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03.65 亿元、增长 10.6%；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111.81 亿元、增长 15.7%；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8 亿元，其中税收占比达到 80.05%，财政预算支出 30.37 亿元、增长 1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9.06 亿元、增长 11.8%；省市调整城乡居民收入基数后，城乡居民收入达到 24380 元和 9160 元，分别增长 8%和 9.3%。

陕西公信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9 年 07 月 02 日



附 件

(复印件)

- 1、安康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技术室司法鉴定委托书((2019)陕09鉴168号);
- 2、陕西省紫阳县人民法院协助查询房屋登记档案通知书;
- 3、估价对象现场查勘照片;
- 4、估价对象位置示意图;
- 5、估价机构营业执照;
- 6、估价机构资质证书;
- 7、注册房地产估价师证书。



安康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技术室 司法鉴定委托书



(2019)陕09鉴168号

移送单位	紫阳县人民法院	案由	借款合同纠纷
受托单位	陕西公信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原告	申请执行人：紫阳县康宏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组织机构代码： 916109240521249101，手机号码：15389511905，		
被告	被执行人：张双捷，居民身份证：612425196609080082，手机号码： 18109107370， 被执行人：沈大义，居民身份证：612425196402210011，手机号码： 18011492070，		
案情简介	详见委托材料		
鉴定材料	1、执行依据（2017）陕0924民初233号民事判决书； 2、紫阳县人民法院查封相关材料，共(7)页； 3、申请书、房屋他项权证、谈话笔录。		
鉴定目的	需对被执行人张双捷、沈大义名下位于紫阳县城关镇环城路马槽地段住宅一套（面积 131.80 平方米，砖混结构，八楼，房产证号：6359-号）的房屋进行价格评估。。		
经办人	黄传江（安康中院司法技术室）	电话	13700252776
	何仁俊（紫阳县人民法院）		18991539108
备注	鉴定报告 5 份寄送中院司法技术室，鉴定报告中请注明委托号。收到委托材料后请回复邮箱 619621363@qq.com 。		冯争 5.31

单位：安康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技术室
传真：0915-3832515

地址：安康市汉滨区江北安康大道黄沟路口
电话：3832515 3832505
邮编：725300



扫描全能王 创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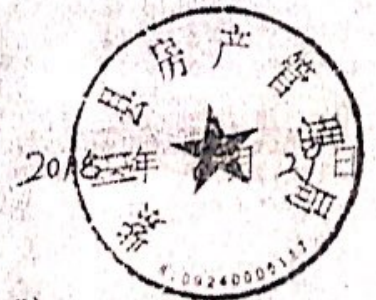
陕西省紫阳县人民法院

协助查询房屋登记档案通知书(回执)

(2018)陕0924执155号

紫阳县人民法院:

你院(2018)陕0924执155号协助查询房屋登记档案通知书收悉,现将李永前等人的房屋登记相关情况提供如下:



注:本联由协助查询机构填写后交还法院





	612425196408120		无
	61242519761116		无
	61242519700120215		在葛坪镇下坝坝向住宅一栋, 面积: 砖混结构, 四层, 证号: 9337号
	612425197906260330		无
高坪镇	05966470-9	高坪镇工业园区内	
	61242519711204243	高坪镇高坪村四组	无
	612425196109242292	汉王镇街道	在汉王镇王街有住宅用房一栋, 面积: 砖混结构, 三层, 证号: 7509号
	612425196305272309	汉王镇街道居委会五组	与杨留汉共有房屋一栋
	612425197310212299	汉王镇汉城村五组	无
	612425196203140591	河内镇十家村三组	无
	612425610011730	城关镇紫府路中段	无
	61242519720106441	河北省邯郸邯山区乡 天合镇东马固村404号	无
	612425196609080082	城关镇环城路街道	城关镇环城路(法院对面)向住宅一套, 面积: 131.80m ² , 砖混结构, 八层, 证号: 6359号
	612425196402210011	城关镇环城路街道	与张双捷共有房屋一套
	612425198101110016	城关镇青中村五组	无
	612425198706014182	城关镇青中村五组	无
	612425198208240013	公安局家属楼2单元 602室	在城关镇公安局二古家属楼有住房一套, 面积: 110.18m ² , 砖混结构, 六层, 证号: 11345号 在城关镇同安庄综合用房一栋, 面积: 50
	612425197903250032	城关镇南江路街	砖混结构, 四层, 证号: 15719号
	61242519731115361X	城关镇南江路社区	在城关镇林特局向侧有住宅房屋一栋 192.66m ² , 砖混结构, 三层, 证号: 13157号 在城关镇无同安庄家属楼有住房二套
	612425195603040018	城关镇国税局家属楼	133.2m ² , 一层, 证号: 4486号

张平

张平

张平

张平



陕西省紫阳县人民法院

协助查询通知书(回执)

(2018)陕0924执92号

紫阳县人民法院:

你院(2018)陕0924执92号协助查询通知书收悉,现将
的相关情况提供如下:

張双捷,沈斌:在城关镇马槽单家发开发的住宅楼
有住宅一套,面积:131.80m²,砖混结构,
八层.房产证号:6359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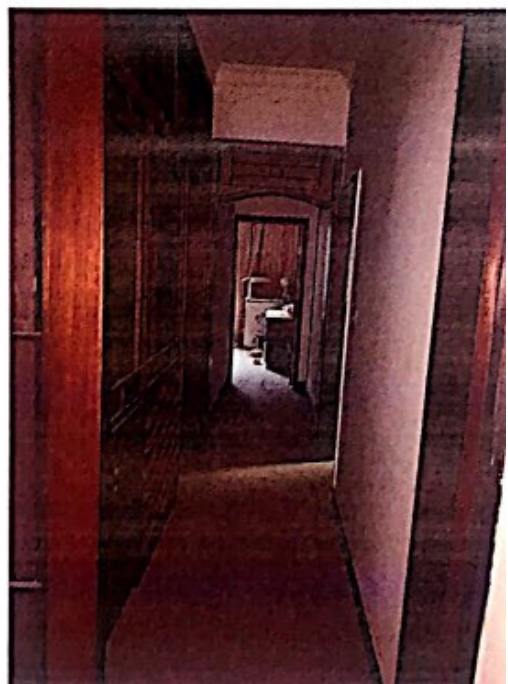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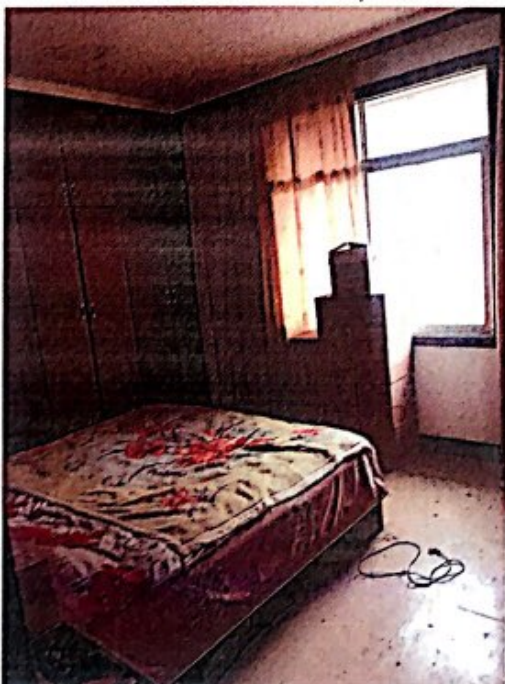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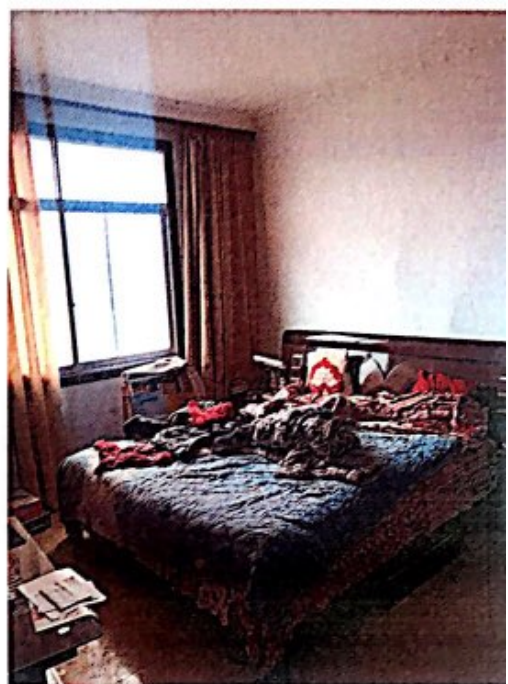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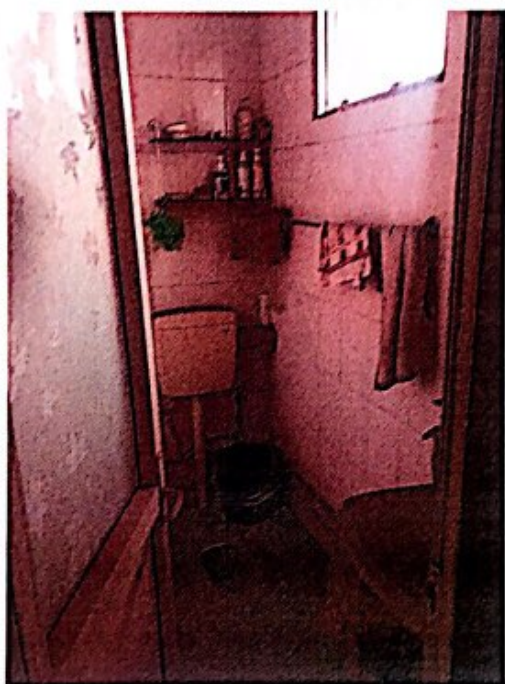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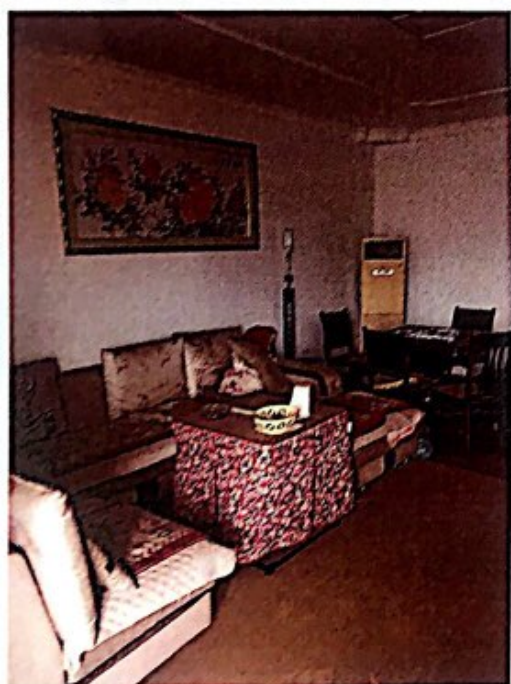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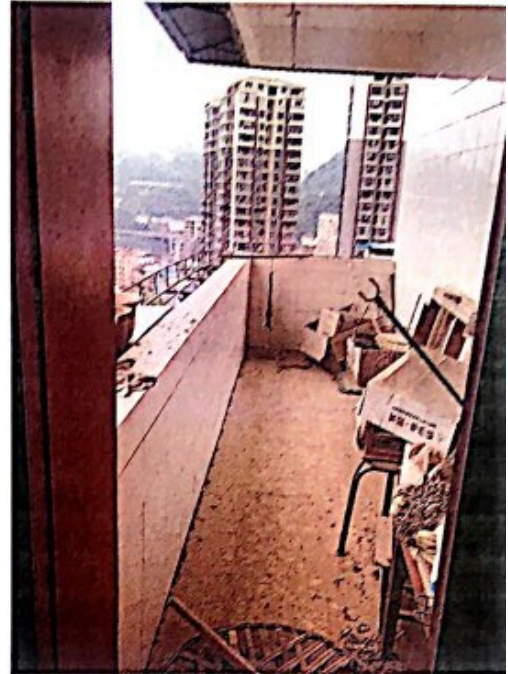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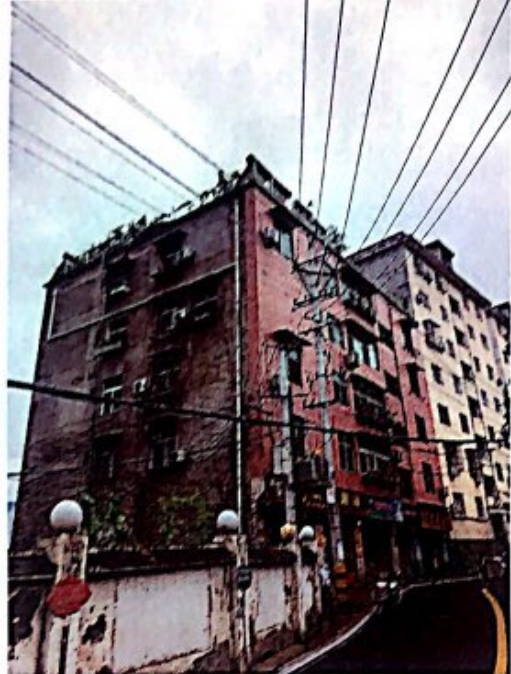


注:本联由协助查询机构填写后交还法院



估价对象位置示意图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营业执照

(副本) 2-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748632921N

名称 陕西公信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文艺南路84号1幢1单元11406室

法定代表人 李战雄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3年05月27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房地产价格评估; 土地价格评估; 房地产造价咨询; 房地产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咨询; 房地产中介服务及代理; 资产评估、破产清算、资产重组、无形资产、资源类涉及的单项资产、资产组合、企业价值、企业权益、资产损失或其他经济权益评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再次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19年01月29日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自公司成立之日以及企业相关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在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进行公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 房地产估价机构备案证书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FOR REAL ESTATE APPRAISAL COMPANY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机构名称: 陕西公信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战雄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文艺南路84号1幢1单元11406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748632921N

备案等级: 贰级

证书编号: 陕房地评【2001】009号

有效期限: 2016年10月21日至2019年10月21日



发证机关(公章)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名称,执行房地产估价业务,有权在房地产估价报告上签字。

This certificate is approved and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of Registered Real Estate Appraiser to proceed real estate appraisal practices and to sign on real estate appraisal reports.



No. 00176028

姓名 / Full name

李战雄

性别 / Sex

男

身份证件号码 / ID No.

610402197406014817

注册号 / Registration No.

6120040005

执业机构 / Employer

陕西公信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 Date of expiry

2020-6-18

持证人签名 / Bearer's signature



再次复印无效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名称,执行房地产估价业务,有权在房地产估价报告上签字。

This certificate is approved and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of Registered Real Estate Appraiser to proceed real estate appraisal practices and to sign on real estate appraisal reports.



No. 00176031

姓名 / Full name

刘爱林

性别 / Sex

女

身份证件号码 / ID No.

420802198111221545

注册号 / Registration No.

4220090062

执业机构 / Employer

陕西公信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 Date of expiry

2021-9-12

持证人签名 / Bearer's signature



扫描全能王 创建